

证券代码：836926

证券简称：神洁环保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由监事会主席王赛燕主持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18年上半年，实现营业收入9,647.14万元，较去年同期7,047.70万元，增长36.88%。公司主营业务显现出带电清洁及降噪工程齐头并进的良好趋势，同时，随着公司上海市以外的市场不断开拓，完善了产品配套，进一步扩大了国内市场的销售规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等要求，公司出具了《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附件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（以下简称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》）的有关规定，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0 日